

中信建投国家电投新能源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关于 2025 年第 3 季度经营情况的临时公告

一、公募 REITs 基本信息

公募 REITs 名称	中信建投国家电投新能源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公募 REITs 简称	中信建投国家电投新能源 REIT(场内简称: 国家电投)
公募 REITs 代码	508028
公募 REITs 合同生效日	2023 年 3 月 20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指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REITs)业务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REITs)规则适用指引第 5 号——临时报告(试行)》《中信建投国家电投新能源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中信建投国家电投新能源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

二、基础设施项目基本情况

本基金基础设施项目为位于江苏省盐城市滨海县滨海北部的中山河口至滨海港之间的近海海域及江苏省盐城市滨海县滨海港经济区的中电投滨海北区 H1#100MW 海上风电工程、中电投滨海北区 H2#400MW 海上风电工程及配套建设的运维驿站工程项目(与滨海北 H1 项目、滨海北 H2 项目合称为“基础设施项目”),运营管理机构为国电投江苏海上风力发电有限公司(简称“运营管理机构”)。基础设施项目将海上风力资源转换成清洁电力,通过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简称“江苏国网”)将电力输送至终端用户,并从江苏国网取得电力销售收入。

三、基础设施项目经营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REITs)规则适用指

引第5号——临时报告（试行）》的规定，本基金2025年第3季度基础设施项目相关经营数据同比变动超过20%，特此公告说明如下：

（一）基础设施项目第3季度的主要经营数据情况

2025年1-9月份，本基金基础设施项目运营基本稳定。一是，作为衡量风电机组运行稳定性的关键指标，项目风电机组全场可利用率约为99.57%，项目风电机组运行状态良好，全场可利用率保持在较高水平。二是，本基金基础设施项目发电量、上网电量及结算电量分别约为9.07亿千瓦时、8.83亿千瓦时和8.81亿千瓦时，同比分别下降6.61%、6.87%和6.93%；项目公司不含税主营业务收入约为6.41亿元，同比下降6.11%。

其中，2025年第3季度，本基金基础设施项目发电量、上网电量及结算电量分别约为2.20亿千瓦时、2.14亿千瓦时和2.11亿千瓦时，同比分别减少24.66%、24.85%和25.90%；项目公司不含税主营业务收入约为1.43亿元，同比下降30.90%。

（二）基础设施项目第3季度经营情况变化的原因分析及预计持续时间

本基金基础设施项目2025年第3季度经营数据变动的主要原因如下：

1、因江苏国网滨海电厂~鹤栖500千伏线路工程建设需要，基础设施项目及相关项目的送出线路于2025年9月份根据江苏国网统一调度安排配合停电14天。受此影响，基础设施项目风电机组在此期间停机未发电，这是影响基础设施项目2025年第3季度发电表现的主要因素。以2024年基础设施项目全年发电量为基数计算，本次配合停电导致的发电量损失约占全年发电量的3.18%。本次配合停电结束后，基础设施项目风电机组已全部恢复正常运行。

电力线路施工及检修维护工作，属于电网企业开展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与运营的正常业务范畴。根据电力调度管理要求，发电企业须服从电力调度机构的统一调度安排。基金存续期内，在电网开展检修维护作业时，项目公司仍须按照此类规定继续响应并配合电力调度机构的相关要求。需要说明的是，滨海电厂~鹤栖500千伏线路工程计划于2025年底前建成投运，届时将显著提升区域电网的电力输送与保障能力，进一步优化区域能源结构，有力支撑江苏沿海地区风电资源的安全送出与高效消纳。

2、基础设施项目所在区域风资源情况较去年同期有所减少，2025年第3季度项目平均风速为5.43米/秒，较去年同期的平均风速5.62米/秒降低3.46%，是影响基础设施项目第3季度发电表现的另一主要原因。风力发电机组的输出功率和风速正相关，因此风资源的变化，将带来发电量、上网电量和结算电量的变化，最终反映在主营业务收入等的变动上。另外，2024年第3季度基础设施项目平均风速5.62

米/秒,较首发历史三年(2020年至2022年)同期的平均风速5.33米/秒高约5.45%,造成2024年第3季度发电量、上网电量及主营业务收入等经营数据基数较高,也一定程度上影响了2025年第3季度基础设施项目经营情况同比波动幅度。

基础设施项目的发电量主要受风资源影响,项目所在地区季风气候占主导地位,风资源丰富,具有海上风电开发价值。参考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并结合近年观测,项目所在区域历年风速变化总体较为平稳。从项目历史运营数据来看,年发电量围绕长期均值窄幅波动,未呈现趋势性增减。在不同年度或同一年度内的不同季节中,基础设施项目的发电表现有一定的差异属正常情况。

综上,根据基础设施项目周边相邻区域海上风电项目发电量数据测算,各项因素对基础设施项目2025年第3季度发电量同比变动的影响如下:

影响事项	发电量同比变动值	影响占比
配合电网线路工程建设 停电	-4,080.14 万千瓦时	56.76%
风资源变化等	-3,107.76 万千瓦时	43.24%
合计	-7,187.90 万千瓦时	100.00%

3、2025年第3季度,项目公司交易结算单确认了2025年3月至5月的“两个细则”返还与分摊费用-1,408.82万元,较2024年同期的-677.81万元增加-731.01万元;2025年6月份项目公司参与电力现货市场长周期结算试运行的深度机组补偿费用分摊-403.13万元。上述费用不含税金额合计为-1,811.96万元,在下发当月调减项目公司收入,对主营业务收入产生一定影响。

根据国家能源局江苏能源监管办公室于2025年7月31日下发的《关于贯彻落实发改价格〔2024〕196号文件有关工作的通知》,在电力辅助服务市场与现货市场衔接方面,电力现货市场连续结算(试)运行后,深度调峰、用户侧可调负荷辅助服务市场不再运行,由电力现货市场实现功能的启停调峰辅助服务市场不再运行。

江苏省在2025年6月份开展了电力现货市场长周期结算试运行,并于2025年9月1日起开展电力现货市场连续结算试运行,电力现货市场连续结算(试)运行后,影响第3季度内收入的3月至5月“两个细则”返还与分摊费用中的“有偿调峰”不再运行,将统一调整为“深度机组补偿费用分摊”。

四、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影响及应对措施

(一) 对基金及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影响

基础设施项目第3季度因电网线路工程建设施工导致的配合停电为非经常性事件，对基础设施项目的影响不具有持续性。海上风电项目的发电量主要受风资源影响，从长期趋势看，基础设施项目发电量整体情况是在长期稳定的范围内随风资源波动，没有明显的增长或减少趋势。

基础设施项目第3季度上述经营情况的变动，将一定程度上影响基础设施项目当期主营业务收入、毛利率及现金流，进而影响当期基金可供分配金额，具体以经年度审计后的数据为准。

（二）已采取/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针对上述经营情况的变动，基金管理人和运营管理机构已采取或拟采取的应对措施如下：

1、在配合停电期间，运营管理机构充分利用窗口期对陆上和海上升压站等关键设备设施开展了预防性检查与维护，同步推进设备缺陷排查与隐患治理工作，为项目长期安全稳定运行提供保障。运营管理机构将持续结合小风天窗口期合理安排设备运行维护工作，减少机组非计划停机时间，科学制定增发电量对策，确保在第四季度大风天气到来时机组处于良好的运行状态，最大限度的利用风力资源积极抢发电量。

2、基金管理人和运营管理机构已根据基础设施项目年度运营计划，积极推进风电场功率预测系统的升级改造，并深化人工智能技术在预测模型中的应用。通过技术升级改造，提升系统预测精度与时效性，降低预测偏差和考核风险，为优化机组运行策略、科学制定运营计划提供可靠支撑，同时增强在中长期及现货电力市场中的交易决策能力，提升电价收益水平，助力项目实现安全、高效、经济运行。

3、运营管理机构将进一步加强基础设施项目物资保障工作，确保项目现场备品备件充足。按月定期梳理机组备件消耗和库存情况，并及时进行补充，避免现场机组因缺少备件而引发长时间故障停机情况。

4、基金管理人和运营管理机构将充分借鉴电力现货长周期结算试运行的经验积累，积极参与电力现货市场交易，持续关注电力市场动态，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持续强化运营管理及安全生产工作，确保基础设施项目稳定运行，保障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

五、其他说明

基础设施项目主要经营运营数据已经基金管理人和运营管理机构确认，但未经审计，最终数据以经年度审计后的数据为准。

截至目前，本基金投资运作正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基金管理人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投资运作，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如有疑问，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fund108.com）或拨打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9-108-108）了解、咨询有关详情。

市场有风险，投资需谨慎。投资者购买基金前，请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法律文件，并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谨慎选择，谨慎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0 月 11 日